

107 年新北市環境教育終身學習護照 獎勵推廣計畫

一、目的：

為推動多元學習，鼓勵市民養成環境教育終身學習之習慣，積極參與環境教育相關活動，特訂定「107 年新北市環境教育終身學習護照獎勵推廣計畫」(以下簡稱本計畫)，進而促使重視環境並採取行動，提升整體環境素養。

二、實施對象：

(一)註冊資料登錄居住地為新北市之市民。

(二)任職單位所在地位於新北市之機關、公營事業機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政府捐助基金累計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財團法人。

三、獎勵條件及內容：

(一)新進護照獎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間至環境教育終身學習網註冊個人終身學習護照成功，並完成 4 小時以上環境教育時數者，即可參加抽獎活動，將抽出 60 名得獎者。

(二)個人勤學獎

凡於環境教育終身學習網註冊個人終身學習護照成功，且於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0 月 31 日間累積達 40 小時以上環境教育時數者，即可參加抽獎活動，將抽出 60 名得獎者。

(三)好友分享獎

凡於環境教育終身學習網註冊個人終身學習護照成功，且於即日起至 107 年 10 月 31 日間每介紹 1 位親朋好友完成註冊並獲得 1 小時環境教育學習時數者，即可參加 1 次抽獎活動，將抽出 30 名得獎者。介紹 2 人可獲 2 次抽獎機會，以此類推。

(四)獎勵品為便利商店禮券 200 元，單一獎勵條件獎品每人僅限領取 1 次。

另各獎勵條件操作方式可參考附件 1。

四、抽獎及領獎方式：

(一)抽獎日期

活動截止後，主辦單位將於 20 日內辦理抽獎，獲獎者將以電子郵件或電話通知，並同步公布獲獎者之姓名(將部分遮蔽)於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網站(網址：<http://www.epd.ntpc.gov.tw>)。

(二)領獎方式

獲獎者應於中獎名單公告於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網站且接獲得獎通知 10 日內，透過下列方式領獎(未於期限內提送相關資料視同放棄該獎項，並依序後補)：

1. 親自領獎：獲獎者依得獎通知攜帶相關證明文件正本至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綜合規劃科領獎。
2. 委託領獎：獲獎者依得獎通知填具委託書(如附件 2)後，由受託人攜帶前述文件及受託人身分證正本親自至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綜合規劃科領獎。
3. 通訊領獎：獲獎者依得獎通知填具領據(如附件 3)後，將領據寄送至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綜合規劃科(新北市板橋區民族路 57 號)或將電子檔寄送至(ah4059@ntpc.gov.tw)，主辦單位確認資料無誤後，以郵局掛號寄出獎勵品。

五、注意事項：

- (一)獲獎者登載於「環境教育終身學習網」之相關資訊如有虛偽不實，應撤銷、廢止或追回其獎項。
- (二)若因資料不全或資料填寫錯誤，導致無法聯絡時將視同放棄獲獎資格。
- (三)主辦單位保留對本計畫內容之修改權利，修改後將統一公布於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官網。
- (四)洽詢專線，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蔡惟光，02-29532111#4117。

壹、新進護照獎操作方式 註冊個人帳號(1/3)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終身學習網

帳號: 登入
密碼: 登入
忘記帳號/密碼
新手上路
註冊

最新消息
[1041126]
[1041028]
[1041008]
[1041006]
[1040814]
[1040804]

個人終身學習
學習資訊

目前有效護照 (人)

課程資訊
依地區 依
臺北市

服務條款

親愛的朋友，感謝您踴躍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建置之「環境教育終身學習入口網系統」，關於您的個人資料保護權益，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絕對尊重並予以保護。為了幫助您瞭解「環境教育終身學習入口網系統」如何進行蒐集、處理、利用及保護您所授權之個人資料，請您務必詳細閱讀下列資訊。

以下宣告適用於您在使用「環境教育終身學習入口網系統」網站服務時，所涉及的個人資料蒐集、運用與保護，但不適用於與本網站功能連結之各政府機關網站。凡經由「環境教育終身學習入口網系統」連結之網站，各網站內有其專屬之隱私權政策，「環境教育終身學習入口網系統」不負任何連帶責任。當您連結這些網站時，關於個人資料的保護，適用各該網站的隱私權政策。

一、個人資料之蒐集、處理及利用方式

(一) 對於會員所登錄或留存之個人資料，除下列情況外，本網站同意在未獲得會員同意以前，不對外揭露會員之姓名、身分證字號、地址、電子郵件地址及其他依法受保護之個人資料：
1. 基於環境教育法第19條、第24條及環境教育法施行細則第11第2項之規定，用於環境教育執行成果之彙集、統計及分析。
2. 需司法機關或其他有權機關基於法定程序之要求。
3. 為保護本網站之財產及權益。
4. 在緊急情況下為維護其他會員或第三人之人身安全。

(二) 對於會員所登錄或留存之個人資料，會員同意本網站，得於合理之範圍內蒐集、處理、保存、傳遞及使用该等資料，以提供使用者其他資訊服務、或作成會員統計資料、或進行關於網站行為之調查或研究，或為任何之合法使用，或提供其他服務。

二、個人資料之義務

(一) 維持密碼及帳號的機密安全，是「環境教育終身學習入口網系統」經營單位與您共同之責任。
(二) 請勿將帳號與密碼透露或提供予第三人知悉，或出借或轉讓他人使用，若您發現您的密碼或帳號遭到盜用或有其他任何安全問題發生時，請您立即以電子郵件通知「環境教育終身學習入口網系統」客服信箱，以便資訊人員協助處理。
(三) 確保每次連線完畢，均會登出帳號使用以保護個人資料不會遭到其他人濫用，若您與他人共享電腦或使用公共電腦，切記關閉瀏覽器視窗，以防止他人讀取您的個人資料或信件。
(四) 本網站對會員的行為是否符合會員規範，有最終決定權。若本網站決定會員的帳號得隨時停止帳號使用權或清除帳號，及停止使用本網站服務。會員在違反法

我已詳細閱讀並同意以上服務條款
 我已同意

* 一組身分證字號僅能註冊一次，不得重複註冊

壹、新進護照獎操作方式 註冊個人帳號(2/3)

註冊新帳號

註冊新帳號，請輸入以下資料，成功後方可登入。

* 帳號: 1.自訂帳號不可以是身分證字號及機關學校代碼。
2.英文或數字至少4碼；英文字部分大小寫有別，應謹慎輸入。

* 姓名: 請填寫真實姓名。若後續活動中獎者，需出示與中獎人姓名相符之本人證明，不符合者則無法受獎。

* 性別:

* 身分證字號: 身分證字號必須輸入全碼且開頭之英文字母應為大寫。若後續活動中獎者，證明，不符合者則無法受獎。

* 電子郵件:
建議避免使用yahoo等個人免費信箱
[清空] [填寫]

* 服務單位: 若於公家機關及單位、公營事業機構、高中以下學校或政府補助超過百分之五十財團法人服務者，請使用者務必填寫以利貴單位環境教育承辦人進行資料核對，一般民眾請填「00001」。

* 登入密碼: 1.密碼長度 8-20 碼，必須由數字與英文字組成且大小寫有別。
2.密碼不可與登入帳號或身分證字號相同

* 確認密碼:

出生年: 民國 80 年

* 居住縣市: == 請選擇 ==

介紹方式: [介紹資訊填寫](#)

我要參加環境教育個人終身學習護照活動，贏得更多獎金，請確實填寫「聯絡電話」，俾利後續獲獎聯絡事宜。詳細活動辦法，請[點此閱讀](#)。
聯絡電話:

* 驗證碼: 4P60D (區分大小寫)

請牢記您的帳號密碼，謝謝。

* 資料請確實填寫，不得採用偽造資料

Step 5. 點選送出，完成註冊

壹、新進護照獎操作方式 註冊個人帳號(3/3)

註冊新帳號

註冊新帳號，請輸入以下資料，成功後方可登入。

※服務單位填寫方式說明

Step A. 點選填寫

Step B. 輸入關鍵字/機關代碼後，點選查詢 (一般民眾請直接填寫00001)

Step C. 找到服務單位後，滑鼠移動到所屬單位上，點左鍵，系統會自動帶入

機關(構)代碼	機關(構)名稱
3550000001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3550100001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環境檢驗所
3550200001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
3710117001	金門縣環境保護局
3764203061	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
3764403061	新竹縣政府環境保護局
3764503061	苗栗縣政府環境保護局
3764703051	彰化縣政府環境保護局
3764803061	南投縣政府環境保護局
3764903051	雲林縣政府環境保護局

* 如註冊出現您非屬本單位員工提示，表示該單位未將您納入員工名冊中，或員工名冊資料與您註冊資料不符

壹、新進護照獎操作方式 學習時數累積(1/4)

環境教育學習時數獲得方式

戶外學習

依《環境教育法》規範，參加環境教育認證之設施場所所辦理之課程。

其他課程

參與全國申報單位辦理活動或課程、開課單位於系統內所公告之課程。

展延課程

環保署、環訓所、教育部、認證機構及經申請後核可之機關單位，所開辦作為認證展延申請之課程。

影片專區

於環境教育終身學習網線上觀賞影片，該網除環保署製作之影片外，亦包含從各部會蒐集而來之環教育影片。

網路學習

至臺北e大、港都e學苑、e等公務園、地方行政研習e學中心等網站觀賞環境教育相關影片。

壹、新進護照獎操作方式 學習時數累積(2/4)

Step 1. 點選學習資訊

Step 2. 點選影片專區

Step 3. 點選影片名稱後，可進入觀看介面

*獲得時數後之影片會標註已完成學習

* 一部影片同一年度僅列計一次環境教育學習時數

壹、新進護照獎操作方式 學習時數累積(3/4)

Step 4. 點選播放後，影片立即放映

*若影片未獲得時數，時間軸將無法拉動

* 必需完整觀看至最後一秒，方可獲得時數
* 如果無法播放，請嘗試用Google Chrome瀏覽器

壹、新進護照獎操作方式 學習時數累積(4/4)

登入身分：
服務單位：

Step 1. 點選學習資訊

目前有效護照(人)
344400

Step 2. 點選網路學習

網路學習

戶外學習 其他課程 展延課程 影片專區 網路學習

網路學習相關網站

- 臺北e大(適合一般民眾)
- 港都e學苑(適合一般民眾)
- e等公務園(適合一般民眾)
- 地方行政研習e學中心(適合一般民眾)

其他環保影片

*目前協助上傳環境教育學習時數之數位學習網站名單及連結

- * 目前有4大數位學習網站協助配合，**上傳時數頻率約半個月一次**
- * 在各大數位學習網站註冊時必須勾選同意將時數匯入
- * 在各大數位學習網站與本網站之資料必須一致且正確

8

貳、個人勤學獎操作方式 學習時數累積

環境教育學習時數獲得方式

戶外學習

依《環境教育法》規範，參加環境教育認證之設施場所所辦理之課程。

其他課程

參與全國申報單位辦理活動或課程、開課單位於系統內所公告之課程。

展延課程

環保署、環訓所、教育部、認證機構及經申請後核可之機關單位，所開辦作為認證展延申請之課程。

影片專區

於環境教育終身學習網線上觀賞影片，該網除環保署製作之影片外，亦包含從各部會蒐集而來之環教育影片。

網路學習

至臺北e大、港都e學苑、e等公務園、地方行政研習e學中心等網站觀賞環境教育相關影片。

壹、新進護照獎操作方式 註冊個人帳號(1/3)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終身學習網

帳號: 登入
密碼: 登入
忘記帳號/密碼
新手上路
註冊

最新消息
[1041126]
[1041028]
[1041008]
[1041006]
[1040814]
[1040804]

個人終身學習
學習資訊

目前有效護照 (人)

課程資訊
依地區 依
臺北市

服務條款

親愛的朋友，感謝您踴躍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建置之「環境教育終身學習入口網系統」，關於您的個人資料保護權益，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絕對尊重並予以保護。為了幫助您瞭解「環境教育終身學習入口網系統」如何進行蒐集、處理、利用及保護您所授權之個人資料，請您務必詳細閱讀下列資訊。

以下宣告適用於您在使用「環境教育終身學習入口網系統」網站服務時，所涉及的個人資料蒐集、運用與保護，但不適用於與本網站功能連結之各政府機關網站。凡經由「環境教育終身學習入口網系統」連結之網站，各網站內有其專屬之隱私權政策，「環境教育終身學習入口網系統」不負任何連帶責任。當您連結這些網站時，關於個人資料的保護，適用各該網站的隱私權政策。

一、個人資料之蒐集、處理及利用方式

(一) 對於會員所登錄或留存之個人資料，除下列情況外，本網站同意在未獲得會員同意以前，不對外揭露會員之姓名、身分證字號、地址、電子郵件地址及其他依法受保護之個人資料：
1. 基於環境教育法第19條、第24條及環境教育法施行細則第11第2項之規定，用於環境教育執行成果之查核、統計及分析。
2. 受司法機關或其他有權機關基於法定程序之要求。
3. 為保護本網站之財產及權益。
4. 在緊急情況下為維護其他會員或第三人之人身安全。

(二) 對於會員所登錄或留存之個人資料，會員同意本網站，得於合理之範圍內蒐集、處理、保存、傳遞及使用该等資料，以提供使用者其他資訊服務、或作成會員統計資料、或進行關於網站行為之調查或研究，或為任何之合法使用，或提供其他服務。

二、個人資料之義務

(一) 維持密碼及帳號的機密安全，是「環境教育終身學習入口網系統」經營單位與您共同之責任。
(二) 請勿將帳號與密碼透露或提供予第三人知悉，或出借或轉讓他人使用，若您發現您的密碼或帳號遭到盜用或有其他任何安全問題發生時，請您立即以電子郵件通知「環境教育終身學習入口網系統」客服信箱，以便資訊人員協助處理。
(三) 確保每次連線完畢，均會登出帳號使用以保護個人資料不會遭到其他人濫用，若您與他人共享電腦或使用公共電腦，切記關閉瀏覽器視窗，以防止他人讀取您的個人資料或信件。
(四) 本網站對會員的行為是否符合會員規範，有最終決定權。若本網站決定會員的帳號得隨時停止帳號使用權或清除帳號，及停止使用本網站服務。會員在違反法

我已詳細閱讀並同意以上服務條款
 我已同意

* 一組身分證字號僅能註冊一次，不得重複註冊

壹、新進護照獎操作方式 註冊個人帳號(2/3)

註冊新帳號

註冊新帳號，請輸入以下資料，成功後方可登入。

* 帳號: 1.自訂帳號不可以是身分證字號及機關學校代碼。
2.英文或數字至少4碼；英文字部分大小寫有別，應逐碼輸入。
[檢查帳號]

* 姓名: 請填寫真實姓名。若後續活動中獎者，需出示與中獎人姓名相符之本人證明，不符合者則無法受獎。

* 性別: 男 [檢查身分證字號]

* 身分證字號: 身分證字號必須輸入全碼且開頭之英文字母應為大寫。若後續活動中獎者，證明，不符合者則無法受獎。

* 電子郵件: 建議避免使用yahoo等個人免費信箱 [檢查信箱]
[清空] [填寫]

* 服務單位: 若於公家機關及單位、公營事業機構、高中以下學校或政府補助超過百分之五十財團法人服務者，請使用者務必填寫以利貴單位環境教育承辦人進行資料核對，一般民眾請填「00001」。

* 登入密碼: 1.密碼長度 8-20 碼，必須由數字與英文字組成且大小寫有別。
2.密碼不可與登入帳號或身分證字號相同

* 確認密碼: [確認密碼]

出生年: 民國 80 年

* 居住縣市: == 請選擇 ==

介紹方式: [介紹資訊填寫](#)

我要參加環境教育個人終身學習護照活動，贏得更多獎金，請確實填寫「聯絡電話」，俾利後續獲獎聯絡事宜。詳細活動辦法，請[點此閱讀](#)。
聯絡電話:

* 驗證碼: 4P60D (區分大小寫)

請牢記您的帳號密碼，謝謝。
[送出]

* 資料請確實填寫，不得採用偽造資料

Step 5. 點選送出，完成註冊

壹、新進護照獎操作方式 註冊個人帳號(3/3)

註冊新帳號

註冊新帳號，請輸入以下資料，成功後方可登入。

※服務單位填寫方式說明

Step A. 點選填寫

Step B. 輸入關鍵字/機關代碼後，點選查詢 (一般民眾請直接填寫00001)

Step C. 找到服務單位後，滑鼠移動到所屬單位上，點左鍵，系統會自動帶入

機關(構)代碼	機關(構)名稱
3550000001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3550100001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環境檢驗所
3550200001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
3710117001	金門縣環境保護局
3764203061	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
3764403061	新竹縣政府環境保護局
3764503061	苗栗縣政府環境保護局
3764703051	彰化縣政府環境保護局
3764803061	南投縣政府環境保護局
3764903051	雲林縣政府環境保護局

* 如註冊出現您非屬本單位員工提示，表示該單位未將您納入員工名冊中，或員工名冊資料與您註冊資料不符

壹、新進護照獎操作方式 學習時數累積(1/4)

環境教育學習時數獲得方式

戶外學習

依《環境教育法》規範，參加環境教育認證之設施場所所辦理之課程。

其他課程

參與全國申報單位辦理活動或課程、開課單位於系統內所公告之課程。

展延課程

環保署、環訓所、教育部、認證機構及經申請後核可之機關單位，所開辦作為認證展延申請之課程。

影片專區

於環境教育終身學習網線上觀賞影片，該網除環保署製作之影片外，亦包含從各部會蒐集而來之環教育影片。

網路學習

至臺北e大、港都e學苑、e等公務園、地方行政研習e學中心等網站觀賞環境教育相關影片。

參、好友分享獎操作方式

Step 1. 重複精進學習獎中的註冊個人帳號

登入身分：
服務單位：
登出
進入管理介面
新手上路

個人終身學習
學習資訊

目前有效護照(人)
371790

首頁 > 我要當介紹人

Step 3. 點選我要當介紹人

我要當介紹人

修改個人資料 個人勤學紀錄 我要當介紹人 學習資料夾

有效介紹人數: 0人

您的專屬ID網址:
<https://elearn.epa.gov.tw/utcs.aspx?uid=67320BA2FB9977B0>

1.此ID為您專屬推薦人網址，您可將此ID網址任意PO至社群網站或發信告知親朋好友，當親朋好友透過此ID網址註冊，並獲得1小時以上環境教育學習時數，即可累計成為您的有效介紹人數。

2.親愛的使用者您好!!系統於每天晚上將自動更新有效介紹人數，您可於隔天早上確認人數是否正確，感謝您的參與!!

*傳送ID給親朋好友

* 請先當親朋好友透過此ID網址註冊，並獲得1小時以上環境教育學習時數，即可累計成為您的有效介紹人數

委託書

因本人_____不克前往領取「107 年新北市環境教育終身學習護照獎勵推廣計畫」獎勵品(新進護照獎；個人勤學獎；好友分享獎，便利商店商品禮券 200 元)1 份，故委託並授權_____前往領取。有關代領取之獎項，日後如有爭議，願自行負責。

委託人（中獎者）

姓名：

身分證字號：

戶籍地址：

聯絡電話：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黏貼處

正面	反面

受委託人（受託人）

姓名：

身分證字號：

戶籍地址：

聯絡電話：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月 日

備註：受託人須攜帶本委託書、身分證正本及中獎者領據至新北市環境保護局綜合規劃科(新北市板橋區民族路 57 號)領取。

領 據

茲收到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辦理「107 年新北市環境教育終身學習護照獎勵推廣計畫」獎勵品 (新進護照獎；個人勤學獎；好友分享獎，便利商店商品禮券 200 元)1 份。

姓名：

身分證字號：

連絡電話：

寄送地址：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黏貼處

正面	反面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月 日

備註：請確實填寫具領人姓名(請務必親筆簽章)、身分證字號、連絡電話及寄送地址，本資料僅供環境教育終身學習護照獎勵推廣計畫使用。